

臺北市文山區公所 107 年 11 月 28 日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11 月 28 日下午 2 時 0 分

地點：9 樓會議室

參加人員：如簽到表

主持人：鄭區長裕峯

記錄：陳美如

一、確認 107 年 10 月 29 日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裁示事項：洽悉。

二、確認前次會議指示事項：

裁示事項：

- (一)已年底了經費應要加快腳步確實執行，尤其經建課、民政課、秘書室要掌握進度：持續列管。
- (二)網站檢核，各課室應有工作小組檢閱，如沒改善，每個月開會檢討：持續列管。
- (三)電話禮貌要持續保持標準：持續列管。

三、確認歷次追蹤列管案件：

- (一)景新區民活動中心大樓耐震係數要注意，現在樓上比較重樓下比較輕，載重要算清楚：持續列管。
- (二)工程預算執行落後，請儘速執行，如為分攤款亦請積極催辦主責單位執行：持續列管。
- (三)請視導重新檢視本年度防災資料是否有缺失或不足，利用防汛期結束空檔，將資料補齊，防災不斷電系統，請民政課訪價，儘速修復或更新，以免影響考核成績：持續列管。

四、各課室業務報告：(略)

五、主任秘書指示事項：

- (一)不可中斷勞務委外案件，請秘書室列表管控。
- (二)選務作業已尾聲，各課室業務回歸正常。

六 主席裁示事項：

- (一)感謝大家的辛勞完成選務工作，還有工作檢討會缺失改進以利接下來總統大選。
- (二)有關選舉資料索資，最近會比較多，
- (三)年度縝位束主任里幹事這一年很努力，1次，並12期備的主任里幹事改選。
- (四)同仁處理公務遇有困難無法解決，請以一致的回答內容反應外界詢問。
- (五)同仁之間要多關懷，組織才會向心同仁的配合儘速處理。

七 散會下午2時45分。